|  |
| --- |
| **邢台市部门工作活动(项目)** |
| **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
| （2019年度） |
|  | 工作活动(项目)名称： | 差补费 |  |
|  | 工作活动(项目)承担单位： 　 | 邢台市气象局 （公章） |  |
|  | 工作活动(项目)主管部门： | 邢台市气象局 （公章） |  |
|  | 组织方式：□财政部门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
|  | 评价机构：□中介机构 □专家组 √项目单位评价组 |
|  | 评价类型：□预算申报前评价 □实施过程评价 √完成结果评价 |
|  |  |  |
|  |  |  |  |  |  |  |  |  |
| 2020年4月21日 |

目 录

一、 项目资金情况 1

二、 工作活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2

三、 邢台市市级部门(单位)工作活动绩效评价共性指标 3

四、 工作活动(项目)绩效评价结论 6

五、 工作活动(项目)绩效自评报告（文字部分） 7

一、项目概况 7

（一）政府战略目标 7

（二）单位工作目标 7

（三）项目基本情况 7

二、项目绩效目标和指标设定情况 8

（一）项目总目标、年度目标设定情况 8

（二）项目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8

三、项目实施绩效管理情况及取得成绩 8

（一）计划制定和落实情况 8

（二）执行绩效监控情况 9

（三）资金管理情况 9

（四）绩效管理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 9

（五）风险管理情况 9

四、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10

（一）项目自评组织情况 10

（二）工作活动(项目)评价结果 10

五、项目存在的问题、改进工作的意见及建议 12

（一）项目实现绩效目标过程中存在的问题 12

（二）项目实施中改进意见及措施 13

六、附件 13

|  |  |  |  |
| --- | --- | --- | --- |
| 工作活动(项目)负责人 | 刘瑞璞 | 联系电话 | 0319-2213800 |
| 财务负责人 | 杨洁 | 联系电话 | 0319-2227441 |
| 单位地址 |  |
| 工作活动(项目)起止时间 | 计划开始：2019年1月 | 计划完成：2019年12月 |
| 实际开始：2019年1月 | 实际完成：2019年12月 |

1. 项目资金情况

|  |  |  |
| --- | --- | --- |
|  | 以前年度资金（万元） | 本年度资金（评价项目的资金使用年度） |
| 预算安排（万元） | 实际到位金额（到达项目单位） | 实际支出金额（项目单位支出） | 结余金额 （万元）　　　　　　　　　　　　　　 |
| **合计** |  |  |  |  |  |
| 中央财政资金 |  |  |  |  |  |
| 省财政资金 |  |  |  |  |  |
| 市财政资金 |  | 298.51 | 298.51 | 298.51 | **0** |
| 其他财政资金 |  |  |  |  |  |

1. 工作活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  |  |
| --- | --- |
| 绩效目标 | 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及未完成的原因 |
| 绩效目标 | 总目标 | 保证职工绩效工资按时足额发放 | 完成 |
| 年度目标 | 1、完成职工绩效工资按时发放。2、完成职工绩效工资足额发放。 | 完成 |
| 绩 效 指 标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完成2019年津补贴、绩效工资发放1212人次 | 完成 |
| 质量指标 | 发放工资覆盖率 | 覆盖率100% |
| 成本指标 | 发放职工津补贴金额 | 298.51万元 |
| 时效指标 | 按时发放职工及补贴及时率 | 100% |
| 效果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提高职工工作积极性，提高预报预测准确率，积极防御气象灾害，确保社会经济稳定发展。 | 有所提高 |
| 社会效益指标 | 实现了社会的基本稳定，按时发放在职职工津补贴，单位基本稳定，不存在上访隐患。 | 100% |
| 环境效益指标 |  |  |
|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 为在职职工提高工作效率，工作积极性，为做好气象预报、灾害防治等工作提供持续动力。 | 100% |

1. 邢台市市级部门(单位)工作活动绩效评价共性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指标内容** | **评价标准** | **得分** |
| “工作活动”设置（15） | 工作活动相关性 | 政策相关性 | 3 | 工作活动是否符合各级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 | 工作活动符合各级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得3分。 | 3 |
| 部门职责相关性 | 3 | 工作活动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 | 工作活动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得3分。 | 3 |
| 预算项目相关性 | 3 | 工作活动项下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活动密切相关；工作活动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 工作活动项下确定的预算项目合理，与工作活动密切相关，得1分；工作活动和项目预算安排合理，得2分。 | 3 |
| 绩效目标、指标科学性 | 绩效目标设立科学性 | 3 | 工作活动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部门年度工作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活动的产出和效果。 | 工作活动有明确的绩效目标，得1分；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责目标、部门年度工作目标一致，得1分；绩效目标能体现工作活动的产出和效果，得1分。 | 3 |
| 绩效指标设立科学性 | 3 | 工作活动是否有明确的绩效指标，指标设置是否能准确反映活动目标完成情况，是否细化量化，是否可衡量。 | 绩效指标设置能准确反映活动目标完成情况，得2分；细化量化，可衡量，得1分。 | 3 |
| “工作活动”管理（25） | 财务管理规范性 | 资金拨付情况 | 4 | 实际拨付资金占预算安排资金的比例。 | 资金没有足额到位，资金到位率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分值的10%，到位率小于等于90%得0分 | 4 |
| 资金支出进度 | 4 | 资金是否按照规定（计划）的时间进度要求拨付或下达 | 支出进度每落后一个时间节点要求，扣分值的25%,扣完为止。 | 4 |
| 资金使用规范性 | 7 | 资金拨付手续是否完整，是否符合预算和国库管理有关规定；资金使用是否符合《预算法》等法律、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规定。 | 资金拨付手续完整，符合预算和国库管理有关规定，得3分；资金使用符合《预算法》等法律、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得4分。 | 7 |
| 工作活动实施保障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6 | 部门制定的实施方案、管理制度和措施（包括财务制度）是否明确、清晰、具有可操作性，能否保障工作活动顺利实施。 | 部门制定了实施方案、管理制度和措施（包括财务制度），得3分；各项方案和制度措施明确、清晰、具有可操作性，得3分。 | 6 |
| 过程控制有效性 | 4 | 保障工作活动实施、资金安全的各项制度措施是否得到有效落实，是否有风险应对措施。 | 保障工作活动实施、资金安全的各项制度措施得到有效落实，得2分，有风险应对措施，得2分。 | 4 |
| “工作活动”产出（25） | 工作活动产出数量完成率 | 发放工资人次 | 7 | 反映工作活动设定目标的完成程度，由评价工作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产出指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各项产出逐一评价，逐一确定分值。 | 根据工作活动和具体产出指标设定每一项产出数量完成率的分值。完成率为10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满分；完成率为90%至10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90%；完成率为80%至9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80%；完成率为70%至8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60%：完成率低于70%的，不得分。 | 3 |
| 发放次数 | 4 |
| 工作活动产出质量达标率 | 发放工资完成率 | 7 | 反映工作活动的产出是否达到预期质量标准。由评价工作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产出指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 根据工作活动和具体产出指标设定每一项产出质量达标率的分值。达标率为10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满分；达标率为90%至10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90%；达标率为80%至9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80%；达标率为70%至8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60%：达标率低于70%的，不得分。 | 3 |
| 发放工作覆盖率 | 4 |
| 工作活动产出完成及时性 | 工作活动产出完成及时性 | 6 | 反映工作活动产出目标实现的及时程度。 | 规定时间内完成的，得满分，未按时完成的根据实际情况和有关规定酌情扣分。 | 6 |
| 项目完成率 | 项目完成率 | 5 | 已完成的预算项目个数与即定预算项目个数的比率，用以反映该工作活动下的预算项目完成情况。 | 预算项目全部完成的得满分，未按时完成的根据实际情况酌情扣分。 | 5 |
| “工作活动”效果（35） | 经济效益 | 根据具体工作活动细化 | 9 | 评价该工作活动对当地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提高提高职工工作积极性，提高预报预测准确率，积极防御气象灾害，确保社会经济稳定发展。 | 9 |
| 社会效益 | 9 | 评价该工作活动对当地社会发展和社会稳定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实现了社会的基本稳定，按时发放在职职工津补贴，单位基本稳定，不存在上访隐患。 | 9 |
| 生态效益 | 9 | 评价该工作活动对当地自然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提高职工工作积极性，积极进行大气污染防治灾害工程，有效改善生态环境。 | 9 |
| 受益群体满意度 | 受益群体满意度 | 8 | 通过发放问卷进行社会调查，评价受益群体及相关群体对该项工作活动的认可程度。 | 职工调查问卷结果为优则分之为100%，良为80%，差为20%。 | 8 |
| 合计 |  |  | 100 |  |  | 100 |
| 备注：如某项工作活动项下不涉及某个二级指标时，评价时请将该指标分值合理分摊到相应一级指标下的其他二级指标项下。 |

四、工作活动(项目)绩效评价结论

|  |
| --- |
|  工作活动(项目)绩效评价定级 优秀 √ 良好 □ 一般有效 □ 无效 □ 无法显示成效 □ |
| 需要说明问题 |  |  |  |  |  |  |  |
|  |  |  | 无 |  |  |  |
|  |  |  |  |  |  |  |
|  |  |  |  |  |  |  |
| 自评人员 | 姓名 | 职称/职务 | 工作单位 | 本人签字 |
| 杨永胜 | 局长 | 邢台市气象局 |  |
| 刘瑞璞 | 科长 | 邢台市气象局 |  |
| 徐艳萍 |  | 邢台市气象局 |  |
| 刘慧慧 |  | 邢台市气象局 |  |
|  填报人（签字）： 评价组组长（签字）： |
|  年 月 日 |
| 中介机构意见 |  |  |  |  |  |  |  |
| 未聘请中介机构填： 无 | （公章） |
|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
|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  |  |  |  |  |  |  |
|  |  |  |  |  | （公章） |
|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

五、工作活动(项目)绩效自评报告（文字部分）

 一、项目概况

 （一）政府战略目标

 根据《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气象工作的通知》(冀政办〔2005〕5号)的文件精神，为更好促进邢台市气象事业快速、健康发展，更好地发挥气象部门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作用，需依法发展地方气象事业，要将尚未把地方气象事业列入当地财政预算户头的县（市），尽快纳入当地财政预算，包括发展地方气象事业所需的人员经费、当地出台的各项补贴、津贴等福利待遇，进一步促进气象发展积极性，最大限度地减轻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失。

 （二）单位工作目标

 根据《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气象工作的通知》(冀政办〔2005〕5号)的文件要求，邢台市财政局对于职工津补贴等相关规定要求，严格按照规定发放职工绩效工资、津补贴等，做到及时、足额发放，提高职工工作积极性，提高预报预测准确率，积极防御气象灾害，确保社会经济稳定发展。

 （三）项目基本情况

 差补费项目实施依据为《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气象工作的通知》(冀政办〔2005〕5号)文件， 2019年安排资金为298.51万元。主要用于对当年职工的绩效工资、津补贴等及时、足额发放。主要解决职工绩效工资需求，生活补贴、工作补贴等需求，有利于稳定社会发展，提高职工工作积极性，更好的促进气象事业又快、又好地发展。

 二、项目绩效目标和指标设定情况

 （一）项目总目标、年度目标设定情况

 差补费项目总目标为，保证职工绩效工资按时足额发放，促进职工工作积极性，提高气象工作发展质量。年度目标为，完成2019年度职工绩效工资、津补贴及时足额发放。

 （二）项目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完成2019年津补贴、绩效工资发放人次1212人次；全年发放职工津补贴次数12次。

 质量指标：完成2019年度职工津补贴、绩效工资发放，发放覆盖率为100%，完成率100%。

 成本指标：全年发放职工津补贴金额298.51万元。

 时效指标：按时发放职工津补贴，及时率达100%。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提高职工工作积极性，提高预报预测准确率，积极防御气象灾害，确保社会经济稳定发展。

 社会效益：实现了社会的基本稳定，按时发放在职职工津补贴，单位基本稳定，不存在上访隐患。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为在职职工提高工作效率，工作积极性，为做好气象预报、灾害防治等工作提供持续动力。

 三、项目实施绩效管理情况及取得成绩

 （一）计划制定和落实情况

 按照要求，提交报送2019年市级预算项目库。按照市财政局要求每月向在职职工按时发放绩效工资、工作补贴、生活补贴等。

 （二）执行绩效监控情况

 邢台市气象局人事科每月发放工资单，由计划财务科负责财务支出管理，核算中心清算发放工资及补贴。年末，对职工进行工作绩效进行多方面考核，确保绩效工资及绩效补贴的发放能够有效促进职工工作积极性，更好地完成气象工作任务。

 （三）资金管理情况

 差补费项目2019年实收资金为298.51万元，实际支出298.51万元，无结转结余资金。

 （四）绩效管理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

 我局领导非常重视绩效管理工作，成立了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以《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依据，严格按照人事相关政策进行项目实施。

 （五）风险管理情况

 风险有：违规发放薪酬、津补贴的风险。新设项目或继续发放已经明令取消的薪酬、津补贴；超过规定标准、范围发放薪酬、津贴等。

 风险解决方案：定期进行津补贴、薪酬排查梳理，专人负责学习新政策内容，及时调整违规发放问题，做到多退少补，依规发放。

 四、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一）项目自评组织情况

1.绩效评价目的

实施项目绩效评价，需要用客观态度共同分析成功或失败的原因，可以及时总结各方面的经验教训，才能在以后的工作中保持一个较高的绩效标准，在将来避免问题的发生。

2.绩效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

依据《邢台市市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办法》（邢市财预〔2019〕66号）、《邢台市市级部门整体预算绩效评价暂行办法》（邢市财预〔2019〕65号）和《邢台市市级部门绩效自评办法》（邢市财预〔2019〕75号）规定的原则，结合气象局实际情况，制定绩效评价标准。

通过专家评估，对各项绩效评价内容完成情况进行打分，并根据分值评价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的评价方法。

3.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按照评价规程要求，结合平时所掌握的各项工作开展情况，我局组织专家小组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三大块对项目执行情况进行了评价，在此基础上，根据市财政局对市级财政绩效考评的要求和考评内容，认真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

 （二）工作活动(项目)评价结果

1.项目评分说明

 （1）“工作活动”设置部分，得分15分。

工作活动符合邢台市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工作活动与气象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工作活动项下确定的预算项目合理，与工作活动密切相关，工作活动和项目预算安排合理。

项目绩效目标设立科学。工作活动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责目标、部门年度工作目标一致，绩效目标能体现工作活动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明确。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两大类，六个具体的绩效指标，指标清晰、可衡量，与年度任务数相对应，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相匹配。

 （2）“工作活动”管理部分，得分25分。

项目计划投入资金298.51万元，实际到位298.51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到位及时率100%。支付进度达到要求。资金使用规范，资金拨付手续完整，符合预算和国库管理有关规定，资金使用符合《预算法》等法律、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规定。

管理制度健全。制定了相应的人事管理制度和《邢台市气象局财务报销管理暂行办法》等财务管理制度，该制度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制度制定，合法、合规、完整。

制度执行有效。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财政局要求发放的津补贴相关标准，公平公正完成津补贴和绩效工资发放。

资金使用合规，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支出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的批复，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财务监控有效，按照邢台市气象局财务管理办法，每一笔支出都经过主管局长、计划财务科审批。

（3） “工作活动”产出方面，得分25。

发放工资覆盖率为100%；全年发放工资12次；工作完成率100%。

（4）“工作活动”效果方面，得分35分。

 经济效益：提高职工工作积极性，提高预报预测准确率，积极防御气象灾害，确保社会经济稳定发展。

 社会效益：实现了社会的基本稳定，按时发放在职职工津补贴，单位基本稳定，不存在上访隐患。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为在职职工提高工作效率，工作积极性，为做好气象预报、灾害防治等工作提供持续动力。

2. 项目综合评价得分及评价等级

项目综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秀。

3. 项目综合评价结论

差补费是一项为职工发放津补贴、绩效工资的项目，该项目的及时、足额、有效实施，有利于促进职工工作积极性，满足职工日常生活、工作需求，激发职工工作动力，创新能力，更好地促进气象事业发展，为我市气象预报预测，气象灾害防御，环境污染防治等工作做出贡献。

 五、项目存在的问题、改进工作的意见及建议

 （一）项目实现绩效目标过程中存在的问题

 项目执行中存在对新制定工资政策把握不及时、不准确，调资政策不能及时落实到位的问题。

 （二）项目实施中改进意见及措施

 一方面，加强相关政策学习，及时准确学习新设项目、最新政策规定，纠正现行津补贴发放不符合新规定的行为；另一方面，加强督查和管理，定期对津补贴发放标准、人次、金额等进行监督检查，对于违规行为，严惩不贷。
 （三）建议

建议稳定预算安排，保证在职人员绩效工资、津补贴等必要经费的支出，确保现有队伍的稳定，促进职员工作积极性，为气象工作做出更大贡献。

六、附件